

证券代码：301002

证券简称：崧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5

债券代码：123159

债券简称：崧盛转债

##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风险提示：

1、本次拟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目前尚处于工商设立阶段，尚无研发成果及专利技术积累，后续投资进度、产品研发进程及产品商业化落地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拟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后续可能存在研发及资产投入需求较大，但研发成果转化及市场开拓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进而导致存在研发产业化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次投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政策调整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自身基于后续尽职调查与洽商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判断，而变更投资决策方案或推进进度未达预期的风险。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重庆精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精刚传动”）共同出资 1,000 万元设立深圳市崧盛机器人传动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 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重庆精刚

传动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

## （二）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精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617NGK53

3、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6 日

4、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凤集路 28 号 7 幢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定代表人：李俊阳

7、注册资本：714.286 万元人民币

8、主营业务：航空航天、武器装备、自动化、机器人、新能源等领域高性能机电产品谐波减速器、行星减速器、传动与驱动组件的设计分析、制造、测试评价与技术咨询，机电产品设计软件开发与销售，机电产品开发与销售等服务。

9、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俊阳	307.143	43%
重庆海沃金刚先进机械制造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2857	30%
福州未来智造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63	20.2482%
斯摩维尔（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33.9413	4.7518%
嘉兴东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857	2%
合计	714.286	100%

10、实际控制人：李俊阳

11、经查询，重庆精刚传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拟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1、公司名称：深圳市崧盛机器人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社区中心路 233 号鹏展汇 1 栋 701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田年斌

6、经营范围：精密减速器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认缴注册资本、认缴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1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55.00%	货币资金	自有资金
2	重庆精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45.00%	货币资金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00	100.00%	-	

8、投资可行性及必要性说明：

公司专注从事 LED 照明驱动电源十余年，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具备规模化制造能力、数字化运营能力及全球供应能力的领先 LED 照明驱动电源生产商，为响应“中国制造 2025”政策导向，抓住机器人、航空航天等先进制造行业高速发展窗口期，公司拟投资布局高性能机电产品核心部件如谐波减速器、传动与驱动组件等，该类产品主要应用于自动化、机器人等先进制造领域，具备较好市场开发前景。

重庆精刚传动为一家从事谐波减速器等传动与驱动组件研发设计的技术型公司，在行业内具备一定技术积累和先发优势，公司与其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崧盛机器人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将有助于双方整合各自资源，共同研发高性能传动与驱动组件优势产品，开拓高性能机电产品市场，提升公司技术实力水平，布局长期可持续发展路径。

#### 四、出资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出资方 1）

名称：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出资方 2）

名称：重庆精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主要内容：

“2.注册资本和出资方案

2.1.为免歧义，各方一致确认：

2.1.1.出资额：包括计入注册资本金和计入资本公积金的出资总额，系股东应缴付的出资。

2.1.2.认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投资计入注册资本的金额。出资额大于认缴注册资本的金额应计入资本公积金；具体缴付出资时间以约定为准。

2.1.3.持股比例：各方认缴注册资本占公司全部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

2.2.注册资本总额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0 元。

2.3.出资价格：按各方约定的出资额、认缴注册资本计算；各方出资价格需一致。

## 2.4.甲方出资

2.4.1.出资额：5,500,000.00 元，占股 55%(百分之五十五)。

2.4.2.出资方式：货币。

2.4.3.出资时间：公司注册成立后 5 年内完成出资。

2.4.4.资金来源：甲方自有资金。

## 2.5.乙方出资

2.5.1.出资额：4,500,000.00 元，占股 45%(百分之四十五)。

2.5.2.出资方式：货币。

2.5.3.出资时间：公司注册成立后 5 年内完成出资。

2.5.4.资金来源：乙方自有资金。

2.6.出资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出资义务。

2.6.1.对于货币出资，应在约定的出资时间内支付至公司指定接受出资款账户。

2.6.2.对于非货币出资，应在约定的出资时间内依法办理财产权的转移手续，将出资资产交付给公司，移交出资资产相关资料,办理出资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如有）。

## 3.瑕疵出资责任

3.1.任一出资方未履行或者未全面履行出资义务或者抽逃出资的，为“瑕疵出资股东”，应承担瑕疵出资责任。

## 4.设立事务与费用承担

4.1.各方一致同意，公司设立的全部事宜由甲方(下称“筹备负责方”)负责办理，其他各方应提供一切必要协助。

4.2.公司设立的费用，由筹备负责方先行垫付。上述费用在公司成立后由公司承担。公司未能成立的，由各方按认缴出资比例分担。对公司未能成立有过错的当事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利润分配与亏损承担：各方同意，公司利润及亏损，由各方按认缴比例享有及承担。

## 6.公司的治理结构

6.1.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或委派的股东代表)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股东会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决议通过方式按公司章程规定处理；公司章程无特别规定的，按相关法律处理。

6.2.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一名。甲方委派代表担任董事。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类似法定代表人角色（如有）由董事担任。董事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总经理由董事提名，股东会聘任，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总经理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

6.3.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监事由股东会在乙方提名的人选中选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

6.4 甲方委派代表担任财务负责人。

7.股东特殊义务与公司经营：

7.1.勤勉工作。

各方同意，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尽最大努力勤勉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提供资源支持，其中，甲方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

8.违约责任

8.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协议中约定的违约责任。本协议中未约定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8.2.本协议中约定的违约金或违约责任不足以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8.3.守约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以及因此而支付的其他合理费用。

11.本协议与章程

11.1.公司章程应当包括本协议“拟设公司基本信息、注册资本和出资方案”、“公司治理结构”的内容，工商登记机关禁止写入公司章程的内容除外。

11.2.本协议在公司成立后持续有效。如本协议与公司章程不一致的，除非公司章程对适用顺序或本协议效力做出明确规定，否则应以本协议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 （一）本次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为公司依托现有技术储备及技术开发能力，通过与行业领先公司及技术人才合作，共同布局高性能传动与驱动组件等先进制造领域，在现有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布局新的具备较好市场前景的细分领域，有利于保持公司业务发展动力，保证公司持续处于上升周期。同时丰富公司业务范围及布局更多核心产品，有助于分散公司业务经营的行业风险，实现业务多元化布局。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而做出的整体安排。本次交易风险可控，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 **1、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不达预期风险**

高性能传动与驱动组件、精密谐波传动设备需突破高精度运动控制、材料耐久性等关键技术，存在研发周期长、投入超预算风险。部分国际头部企业已形成专利壁垒，可能面临技术绕道或授权成本压力。

本次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目前处于设立阶段，后续研发及资产投入可能存在投入需求较大，但研发成果转化及市场开拓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进而导致存在研发产业化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 **2、投资进度不达预期或者终止风险**

本次投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政策调整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自身基于后续尽职调查与洽商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判断，而变更投资决策方案或推进进度未达预期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经营管理经验，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新的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重庆精刚传动签署的《出资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3日